

臺北市府衛生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姚冠廷
電話：1999(外縣市02-27208889)轉7090
電子信箱：mu9153@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20日
發文字號：北市衛食藥字第113312651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衛生福利部於113年6月13日以衛授食字第1131406469號及衛授食字第1131406470號公告修正發布「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與非屬上述偏遠地區列表」附表十、附表十四及「全民健康保險西醫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巡迴地點列屬藥事法第一百零二條所稱無藥事人員執業之偏遠地區列表」附表六、附表十，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113年6月13日衛授食字第1131406472號函辦理。
- 二、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衛生福利部網站「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下「法規草案」網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公告資訊」下「本署公告」網頁及國家發展委員會「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眾開講」網頁(<https://join.gov.tw/policies/>) 自行下載。

正本：臺北市藥師公會、臺北市藥劑生公會

副本：電 2024/06/20 17:54:43 文 章 交 換